

泉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泉科〔2025〕154号

泉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做好2025年泉州市 科技特派员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学技术局，石狮市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科技经济发展局，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科技特派员选认后的服务管理，完善科技特派员考核评价机制，泉州市科技特派员联席会议办公室研究制定了《2025年泉州市科技特派员考核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泉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5年11月28日

2025 年泉州市科技特派员考核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泉州市委办公室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深入推进科技特派员制度服务乡村振兴和助力产业转型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泉委办发〔2022〕9号）精神，进一步健全科技特派员选认和服务管理机制，规范市级科技特派员年度绩效评价工作，根据本年度选认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考核对象

2025 年选认的泉州市科技特派员个人 315 人、团队 32 个、法人 1 个。

二、考核管理职责

由泉州市科技特派员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组织，服务对象所在地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具体实施。

三、考核内容和方式

考核分为期中考核与期满考核，全程依托科技特派员服务云平台线上开展，个人、团队（法人）均按照以下考核等次、评分标准、工作报告要求执行。

（一）考核等次

按年度进行考核，评议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采用评分考核制，包括服务分（30 分）、成果分（50 分）服务对象业务评价分（20 分）及附加分（15 分）。

（二）具体评分标准

1. 服务分（30分）

（1）个人：泉州区域内科技特派员开展现场实地服务累计10天以上（含10天），且在线时长100小时以上（含100小时），得分30分，未达标不得分。

部分省外或跨地区科技特派员或服务对象在偏远山区的，可向县级科技部门申请，经核实同意后，可按照开展现场实地服务累计5天以上（含5天），且在线时长200小时以上（含200小时）的方式进行考核。

（2）团队（法人）：由县级管理员核对附件资料，发起人服务分达标以外，团队成员累计提供服务20天以上（含20天），得分30分（在工作报告中单列一栏填写，成员姓名、服务天数，附件截图证明），未达标不得分。

2. 成果分（50分）

（1）工作报告通过系统提交，经县科技部门审核后按相关标准评分，本项满分20分。

优：16-20分；良：11-15分；合格：5-10分；不合格：小于5分。服务内容不属实，不得分。

（2）申报科技特派员补助项目、星火项目，省级申报并立项，得分20分；省级申报未立项，得分10分；市级申报并立项，得分15分；市级申报未立项，得分10分。本项满分20分。

（3）制定或参与制定行业标准、团体标准、技术规范，发表论文论著，每一项加2分；专利申请或获得授权发明专利，每一项加2分；申请或获得新药临床试验批文，每一项加2分；申请或获得认（审）定新品种，申请或获得新药证书，每一项加2分；技术培训、政策宣讲，每一项加2分；服务对象年度总收入

比上一年度增长 2%及以上,加 2 分。以上同一类不重复累计加分,本项满分 10 分。

3. 服务对象业务评价分 (20 分)

优: 16-20 分; 良: 11-15 分; 合格: 5-10 分; 不合格: 小于 5 分。服务内容不属实,不得分。

4. 附加分 (15 分)

研发投入纳统,且在营业收入占比达 5%及以上;服务期服务对象获评或复评高企;技术合同转让金额达 10 万元及以上。每一项达标加 5 分。本项满分 15 分。

(三) 工作报告要求

期中考核与期满考核时,均需要提交工作报告,内容包括服务对象概况、服务内容、成效(含技术进步、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特色亮点等,并提供成果和附加分佐证资料。

(四) 考核参考依据

市、县科技管理部门通过日常服务管理、随机抽查、实地核实、年终述职评议等方式,全面了解科技特派员工作表现,作为考核参考。

四、考核程序

(一) 期中考核 (2025 年 6 月-2026 年 5 月)

1.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科技特派员提交期中工作报告及相关附件佐证资料,服务对象完成满意度评价。

2. 2026 年 5 月 31 日前：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审核完成科技特派员提交的期中工作报告及成果和附加分佐证资料，出具公函将期中考核结果报送至市科技局。

3.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市科技局公布期中考核结果。

（二）期满考核（2026 年 6 月-2027 年 5 月）

1. 2027 年 4 月 30 日前：科技特派员提交期满工作报告及相关附件佐证资料，服务对象完成满意度评价。

2. 2027 年 5 月 31 日前：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审核完成科技特派员提交的期满工作报告及成果和附加分佐证资料，出具公函将期满考核结果报送至市科技局。

3. 2027 年 6 月 30 日前：市科技局公布期满考核结果。

五、考核结果应用

（一）期中考核和期满考核均按照考核得分确定考核结果等次。考核总分值低于 60 分或无故不参加考核的，评定为不合格；总分值超过 60 分（含 60 分），评定为合格；总分值超过 70 分（含 70 分），评定为良好；总分值超过 80 分（含 80 分）且分值排名前 30%的，评定为优秀。

（二）期中考核和期满考核按照个人科技特派员考核等次优秀、良好，分别给予工作经费 1 万元、0.5 万元，相应提取 50% 包干经费用于科技特派员交通、通讯和生活津贴补助，其余费用按经费管理规定报销，确保经费使用更加便捷、安全、高效。

(三) 期中考核和期满考核结果为优秀、良好等次的将优先继续选聘, 优先推荐或给予科技特派员后补助项目支持; 考核结果等次为合格的保留科技特派员资格, 不给予工作经费; 考核结果等次为不合格的取消其科技特派员资格, 2 年内不得参与选认泉州区域内各级科技特派员。

六、其他事项

(一) 考核对象应保证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 并对信息虚假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各考核主体应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组织做好考核工作, 认真审核考核材料, 严格按照考核对象的业绩和表现确定考核结果。

(二) 考核相关问题, 请联系市科技人才服务中心(联系人: 黄爱民 0595-22578062, 张秀乙 0595-22184522)。平台技术问题, 请联系福建省科技特派员服务云平台(电话: 0591-87869374)。

鲤城区科技局: 0595-22355588

丰泽区工信和科技局: 0595-22506399

洛江区科技局: 0595-22631053

泉港区科技局: 0595-68166575

晋江市科技局: 0595-85669816

石狮市工信和科技局: 0595-88707371

南安市科技局: 0595-86310388

惠安县科技局: 0595-87322058

安溪县科技局: 0595-23232403

永春县科技局: 0595-23885142

德化县科技局: 0595-23514591

泉州开发区科技经济发展局: 0595-22353003

泉州台商投资区科技经济发展局: 0595-87557910

附件: 1. 泉州市科技特派员考核评价表

2. 泉州市科技特派员考核结果汇总表

3. 泉州市科技特派员考核云平台操作指南

附件 1

泉州市科技特派员考核评分表

服务分	
个人： 泉州区域内科技特派员开展现场实地服务累计 10 天以上（含 10 天），且在线时长 100 小时以上（含 100 小时）；省外或跨地区科技特派员经县科技部门申请同意后，开展现场实地服务累计 5 天以上（含 5 天），且在线时长 200 小时以上（含 200 小时）；得分 30 分，未达标不得分。 团队（法人）： 由县级管理员核对附件资料，发起人达标以外，团队成员累计提供服务 20 天以上（含 20 天），得分 30 分（在工作报告中单列一栏填写，成员姓名、服务天数，附件截图证明），未达标不得分。	满分 30 分
成果分	
工作报告通过系统提交，经县科技部门审核后按相关标准评分	满分 20 分
申报科技特派员补助项目、星火项目，省级申报并立项，得分 20 分；省级申报未立项，得分 10 分；市级申报并立项，得分 15 分；市级申报未立项，得分 10 分	满分 20 分
制定或参与制定行业标准、团体标准、技术规范，发表论文论著，每一项加 2 分	满分 10 分
专利申请或获得授权发明专利，每一项加 2 分	
申请或获得新药临床试验批文，每一项加 2 分	
申请或获得认（审）定新品种，申请或获得新药证书，每一项加 2 分	
技术培训、政策宣讲，每一项加 2 分	
服务对象年度总收入比上一年度增长 2%及以上，加 2 分	
注：以上同一类不重复累计加分	
服务对象业务评价分	
服务对象从科技特派员服务态度、解决问题、技术提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几方面进行评价	满分 20 分
附加分	
研发投入纳统，且在营业收入占比达 5%及以上；服务期服务对象获评或复评高企；技术合同转让金额达 10 万元及以上。每一项达标加 5 分	满分 15 分

备注：考核总分值低于 60 分或无故不参加考核的，评定为不合格；总分值超过 60 分（含 60 分），评定为合格；总分值超过 70 分（含 70 分），评定为良好；总分值超过 80 分（含 80 分）且分值排名前 30%的，评定为优秀。

附件 2

泉州市科技特派员考核结果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专业领域	职称/职务	学历	服务县	服务乡镇	服务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评分	备注

序号	团队（法人）名称	专业领域	服务县	服务乡镇	服务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评分	备注

附件 3

泉州市科技特派员考核云平台操作指南



请先关注“福建科特派”微信公众号

一、服务分（线上和线下履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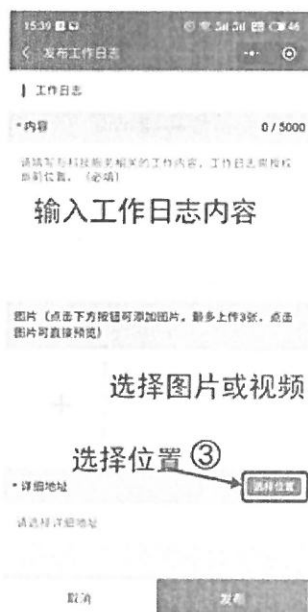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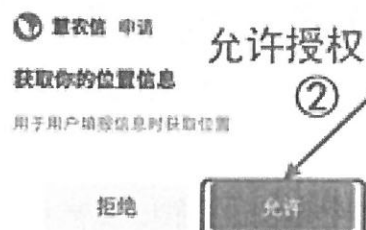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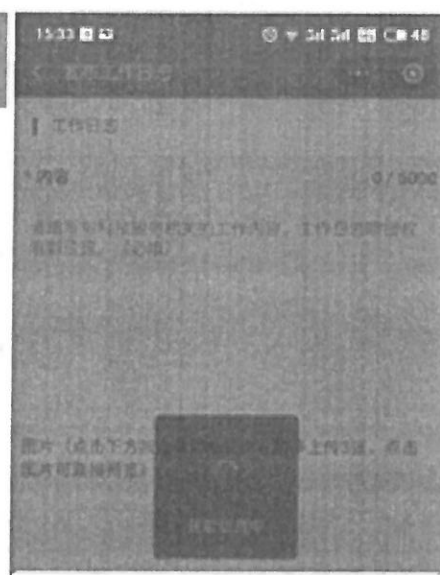
1. 现场实地服务：发布工作日志（开展现场实地服务时进行记录）

（1）发布工作日志需要先开启手机定位服务，系统会获取当前位置信息记录服务所在地位置等情况，生成工作记录，应用于考核中。

在“我的工作室”中选择发布工作日志：



点击“发布-工作日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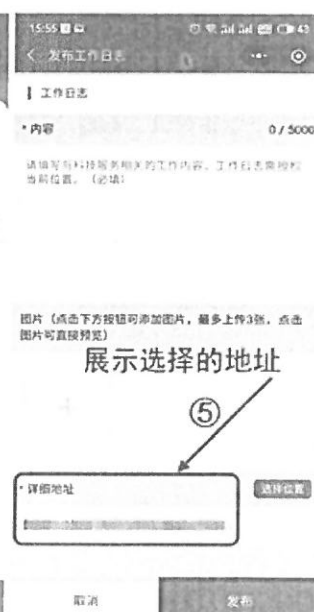
输入工作日志内容

选择图片或视频

选择位置 ③



选择具体位置 ④



展示选择的地址

⑤

⑥ 发布工作日志

(2) 如未提前打开位置权限，请重新设置：



2. 线上服务：开展线上服务时进行记录。

(1) 进入专家工作室

打开“福建科特派”公众号，点击导航栏“科特派-专家工作室”进入小程序，点击小程序首页“我的工作室”进入工作室；



(2) 在专家工作室中设置在线状态

点击我的工作室“离线”的状态按钮进行快速状态在线设置（快速设置的状态仅当天有效，过了当天 24 点后仍旧按照服务时间设置的规则进行状态展示）；

设置时间段：在此时间段内在线；

重复：在此日期的时间段内在线。

服务方式：在线期间可进行的咨询方式，如果没勾选，就算在线也无法进行视频或电话咨询。



（3）在“我的”界面设置在线服务时间

从小程序下方导航栏“我的”界面也可以设置在线服务时间，点击“服务时间设置”进入服务时间设置页面进行设置。



二、成果分（服务成效）

工作报告需要在科技特派员服务云平台上填写提交，打开网页 <https://qz.fjktp.cn>，登录个人账号，点击“个人/团队/法人科特派”-“工作报告填报”，选择相应的任务进行填写相应内容指标，附件上传工作总结等内容；填写过程中，每填完一项

内容请及时点击“保存草稿”；若未及时保存，页面超时后已填写内容将自动消失。所有内容填写完毕后，可点击“提交审核”。



附加分填报项:

针对工作报告“附加分”类填报项进行填报。附加分内容项若有填写，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管理员审核。

注册管理和绩效评估系统

查看申报流程

工作信息填报

科技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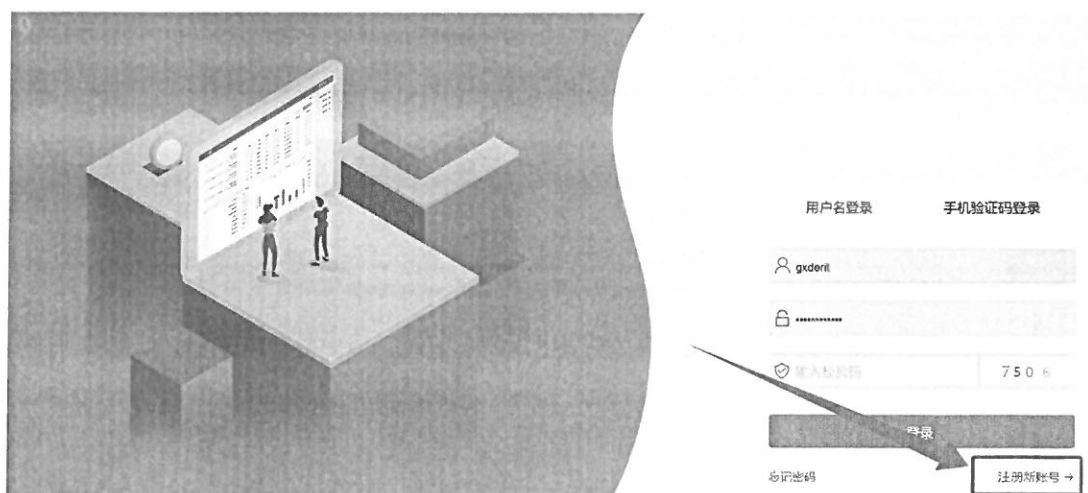
发表论文	篇、发表论著	项
获得认(审)定新品种 0 个		填报
累计推广新产品 0 项		填报
累计推广新工艺 0 项		填报
累计推广新技术 0 项		填报
累计推广新装置 0 项		填报
累计引进新品种 0 项		填报
制定技术标准 0 项		填报
附加分		
服务期服务对象获评或晋升 0 个		填报
技术合同转让金额达 0 万元及以上		填报
研发投入纳统,且在营业收入占比达 0 及以上		填报
附件		
选取文件		
请上传附件,单个附件大小不超过10M		

三、服务对象业务评价分（被服务对象满意度评分）

（1）注册登录

被服务单位需要先在科技特派员服务云平台上注册，打开网页 <https://qz.fjktp.cn>，点击“注册新账号”，选择单位用户进行注册，注意注册的时候需要输入单位全称进行搜索。注册成功后登录系统。

泉州市科技特派员服务云平台



用户注册

用户类型 个人 ☒ 单位

* 单位全称 Q

* 登 ☒ 单位信息尚未注册，请填写注册信息 ×

* 密 码 输入登录密码

* 确认密码 确认登录密码

[← 返回登录](#)

(2) 单位认证

登录后进入单位信息认证页面，按要求输入相关单位信息，提交认证。

注册管理和服务成效评估系统
查看申报流程

- 单位信息
- 法人材料
- 需求管理
- 系统管理

单位信息
未提交

基本信息

* 企事业单位名称	福建省南安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83MA37	* 单位简称	
* 单位所在地区	福建省/泉州	* 单位性质		* 法人或负责人	
* 法人或负责人联系电话		* 联系人		* 联系人手机	
* 联系人所在部门		* 联系人职务		* 联系人电话	
* 联系人电子邮件		* 找回密码手机号			
* 专业领域					

登录后进入单位信息认证页面，按要求输入相关单位信息，提交认证。认证成功后重新登录系统，点击“注册管理和服务成

效评估系统”左侧导航栏-评价考核-科特派评价，选择相应年份，点击评分区域，选择评分结果，输入评价意见，后即可对科技特派员进行评分。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Registration and Service Effect Evaluation System' interface. The main area displays a table of evaluation tasks and a modal window for entering evaluation details.

申报任务	姓名	手机
2025年泉州市个人科特派	何雪娜	156
2025年泉州市个人科特派	陈建峰	156
2025年泉州市个人科特派	陈建峰	177

The modal window for evaluation includes fields for 'Evaluation Result' (评分结果), 'Evaluation Comments' (评价意见), and 'Attachments' (附件). It also features a 'Score' (评分) button and a 'Confirm' (确认) button.